



K·M·B·Y



关于 2020 年全面深化河长制
工作经费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昆博会审字〔2021〕第 2-0195 号-0006



昆明博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20 日

目录

一、基本情况	2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结论	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21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2
七、有关建议	23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3

昆明博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昆博会审字〔2021〕第 2-0195 号-0006 号

关于 2020 年全面深化河长制工作经费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

为加强财政支出的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受呈贡区财政局的委托，根据呈贡区财政局《关于对呈贡 2020 年支出绩效开展重点评价工作的通知》（呈财〔2021〕26 号）的要求，昆明博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于 2021 年 8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10 日对 2020 年全面深化河长制工作经费支出进行绩效评价。全面深化河长制工作经费使用单位为呈贡区水务局。本次绩效评价在呈贡区水务局报送项目资料的基础上，结合对实施单位的实地绩效评价，综合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2017 年 4 月 21 日，中共昆明市委办公厅 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关于印发昆明市全面深化河长制工作实施方



案的通知》（昆办通〔2017〕33号），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以及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国家和省的要求，紧扣“十三五”规划，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结合昆明市呈贡区实际，全面深化河长制工作。

2.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本次全面深化河长制工作经费主要实施内容为消除入滇河道及其支流沟渠污水，全面提升水环境质量，开展呈贡区河渠库塘保洁管护、河渠湖库清淤维护及增绿补绿病虫害防治服务、河长公示牌制作安装等工作。截止到2020年12月31日，目标已基本完成。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截止到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全面深化河长制工作经费到位708.78万元，实际支付654.34万元。主要用途为支付河道保洁员经费、聘请企业河道维护管养费、截污清淤工程款、专业设备采购、制作宣传牌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

到2020年，河（湖）长制工作步入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轨道；3条入滇河道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提升



到 90%以上；纳入国家和省考核的地表水优良水体（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提升到 60%以上；区域水环境质量明显改善，水生态系统功能得到恢复，水环境安全得到有力保障。

（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全面深化河长制工作由呈贡区水务局下设的昆明市呈贡区河（湖）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主要工作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水利部、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研究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的有关重大问题；牵头研究制定全区全面推行河长制的工作方案、相关制度及考核办法；指导、协调、推动和督促全面推行河长制措施的组织落实等。

2019 年 6 月 28 日，昆明市呈贡区河（湖）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了《关于印发呈贡区全面深化河（湖）长制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在河渠库塘的保护管理、改善区域水环境质量、建立健全水环境管理体制机制、落实水生态环境治理等方面对深化河长制工作制定了具体的方案和目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全面了解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目标是否完成以及效果目标是否实现等方面的内容，总结经验，查找不



足，为项目在以后年度的开展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在此基础上，重点分析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成本支出的真实性和控制有效性，评价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为以后年度编制项目预算、选择项目实施主体等提供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评价抽样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

（3）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绩效评价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昆明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昆政办〔2013〕129号）、《关于印发昆明市呈贡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呈贡区政府购买服务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呈财〔2019〕



40 号)等文件。

3.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详见附件（一）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4.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审阅自评相结合，对收集的相关资料、各种数据，在归集、整理、分析的基础上，运用资料审阅法、比较法、实地评价法、公众问卷调查法等，系统、科学的反映综合绩效情况，具体评价方法为：

（1）资料审阅。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项目资料进行认真审阅，核实工作是否按要求完成，评价完成的质量和效果。查阅项目会计凭证、会计账簿等，检查资金到位情况，资金拨付、支出情况，相关会计制度执行情况，是否存在违规现象，对项目执行情况、资金拨付执行情况、资金使用规范情况、主要项目内容完成情况的检查。

（2）比较法。依据下达的项目资金，对照项目实际完成内容；依据相关政策文件，评价项目是否按照项目管理办法等文件执行；依据项目资金计划文件和凭证，评价项目资金下拨、到位及使用情况；将项目预期效益与实施效果数据对比分析，评价项目预期效益实现程度。

（3）实地评价法。评价小组根据分工，采用资料收集、数据填报、案卷研究、实地调研、实地察看等方式，组织开



展实地绩效评价。

(4) 公众问卷调查法。通过公众问卷调查及抽样调查等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 评价标准

项目决策的评价以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为标准；绩效目标的设置以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为标准；预算的编制以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为标准。

项目过程控制以资金管理是否建立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为标准；组织实施以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为标准。

项目产出以项目的实际完成情况是否达到预定的绩效目标的相应程度为准，具体包括产出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

项目效益以项目的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可持续产生的影响，以及群众的满意度为标准。

6. 评价抽样

为完成绩效指标的分析评价工作，由项目组依据指标体系设计了调查问卷。问卷调查采用随机抽样的方式进行。考虑到呈贡辖区内河流、水库的地域性及固定性，为保证问卷



调查结果的代表性，本次调查对象主要为呈贡区常住居民。本次调查计划随机抽取样本 40 个，每个样本发放调查问卷 1 份，共发放问卷 40 份。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组在前期调研的基础上，完成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设计了指标体系、评价标准、问卷调查方案等，明确了评价的目的、方法、评价的原则。绩效评价组严格按照工作方案，通过调研、相关文件的解读、数据采集、问卷调查、数据分析、指标评分和报告撰写等环节，完成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

1. 实地评价，采集项目数据

根据已制定的实施方案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照评价要求对每一指标项进行分析，并有针对性的收集相关资料，采集相关打分数据。在研究、分析项目预算部门提供的相关文件；整理、汇总项目预算单位提供的项目资料、工作总结和合同；根据预算部门提供的基础数据表逐项进行核实。根据上述方法，从项目的立项合理性、目标的明确性、预算的准确性和管理制度的合规性、产出、效果等方面，对评价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2. 社会调查

通过发放并收集社会公众满意度问卷调查，根据社会公



众填写的问卷调查结果汇总满意度情况，提取相关服务对象对服务成效评价，反映项目实施的效果。本次调查问卷设置 7 个问题，对受益对象及社会公众发放，共计发放 40 份问卷进行满意度调查，实际有效回收 40 份，有效回收率 100%。收回后对调查结果进行统计分析，为绩效指标打分提供参考和依据。

3. 数据分析和撰写报告

项目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的要求，对采集的数据进行甄别、分析；同时，提炼结论、撰写报告，并与呈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保持充分的沟通，确保每个观点均有理有据后，形成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果

运用由项目组设计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翻阅资料、数据采集、现场勘查、问卷调查及访谈，对 2020 年全面深化河长制工作经费支出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83.89 分，绩效评级为“良”。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详见下表。

指标类别	权重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20	16.00	80.00%
项目过程	20	18.85	94.23%



项目产出	24	18.67	77.78%
项目效益	36	30.38	84.38%
合计	100	83.89	83.89%

（二）主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 河(湖)长制工作步入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轨道

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呈贡全区共设置区级河长 18 名,街道级河湖长 31 名、社区级河湖长 40 名、18 个协调部门,涉及 6 个街道、31 个社区,覆盖 3 条河道 8 条沟渠 11 座库塘上下游、左右岸,实现了区、街道、社区三级“河湖长制”全覆盖。同时根据《2020 年昆明市全面深化河(湖)长制工作考核实施细则》的要求接受上级监督,对当年河长制工作进行自评并形成书面报告。河长定期开展巡河工作,对在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交由相关责任部门处理,并形成巡河工作台账。

基本达到了河(湖)长制工作步入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轨道的目标。

2. 三条入滇河道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提升到 90%以上

呈贡区洛龙河、马料河、捞渔河、梁王河 4 条入滇河流水质按月监测,监测结果按照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



量标准》进行评价。其中，捞鱼河全年 12 个月均断流无法检测水质。其余 3 条河流除洛龙河放马场段 5 月和 6 月未达标、马料河照西桥段 7 月和 12 月未达标以外，均达到目标水质。未断流 3 条河流 12 个月水质达标率为 88.88%。

3. 纳入国家和省考核的地表水优良水体比例提升到 60% 以上

2020 年呈贡区纳入国家考核的水体为洛龙河江尾下闸段，无省级考核水体。洛龙河江尾下闸段水质监测按照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进行评价，2020 年全年 12 个月中，3 个月水质为 II 类（优），9 个月为水质为 III 类（良），达到了绩效目标。

4. 改善水环境质量，恢复水生态系统功能

2020 年，通过组织开展责任河湖专项治理工作和专项整治行动，共打捞清理河渠库塘漂浮物、垃圾、杂草约 5000 吨；8 条沟渠和 11 座库塘由辖区街道聘用 90 余名保洁员负责保洁管护；对河流生态进行实时监控，2020 年 8 月，对松茂水库大坝至梁王路段河道海藻发现的国家级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红棕象甲”进行了及时治理。基本达到了改善水环境质量，恢复水生态系统功能的目标。但也存在个别河流出现轻度污染的情况。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项目决策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内容，由 6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20 分，实际得分 16 分，得分率 80%。

1.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主要考察项目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017 年 4 月，中共昆明市委、昆明市人民政府印发了《关于全面深化河长制工作的意见》，要求在 2017 年 4 月底以前，各县（市）区和开发（度假）园区制定出台相应的全面深化河长制工作实施方案，建立河长制责任体系；6 月底以前，制定出台深化河长制相关配套文件，建立完善相关工作机制。工作内容与水务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该项指标满分为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019 年 12 月，呈贡区财政局印发了《关于开展 2020 年呈贡区财政支出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通知》，呈贡区水务局根据通知要求，填报并提交了《事前绩效评估预期绩效报告》、《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申报表》、《事前绩效评估预



期绩效与管控措施申报表》，申请程序符合规定，申请材料符合要求。

该项指标满分为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主要考察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19 年 12 月，呈贡区水务局编制了《事前绩效评估预期绩效报告》，报告根据《呈贡区全面深化河（湖）长制工作实施方案》设定了绩效目标。申报项目预算 800 万元，批复预算 400 万元，后于 2020 年 12 月追加 308 万元预算，共计下达预算约 708 万元。存在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不匹配的情况。

该项指标满分为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根据《事前绩效评估预期绩效报告》中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本项目绩效目标未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且《呈贡区全面深化河（湖）长制工作实施方案》中的部分目标未在设定的绩效目标中体现。

该项指标满分为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3. 资金投入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呈贡区水务局根据 2019 年全面深化河长制工作经费的支出情况以及合同的签订情况编制了 2020 年预算金额，2020 年预算内容基本与上年一致。没有总结上一年全面深化河长制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并以此针对性的编制 2020 年的预算。

该项指标满分为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呈贡区水务局根据项目合同的签订金额以及工作中的实际情况对项目资金进行分配

该项指标满分为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项目过程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内容，由 7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20 分，实际得分 18.85 分，得分率 94.23%。

1. 资金管理

考察项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预算调整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等方面的情况。

B11. 资金到位率

呈贡区水务局编制上报预算为 8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708.78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88.59%。

该项指标满分为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77 分。

B12. 预算执行率

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708.78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654.3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2.32%。

该项指标满分为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85 分。

B13. 预算调整率

项目编制上报预算为 800 万元，预算调整数 308.78，预算调整率为 38.6%

该项目指标为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23 分。

B14.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支付按照水务局相关财务管理办法及内控制度填写支付审批表，经相关人员及负责人签字审批，用途符合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资金支付手续完善。

该项目指标为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

2. 组织实施

从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政府采购规范性三个方面考察。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水务局制定了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基本完整。

该项目指标为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的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落实到位。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水质鉴定报告等资料齐全并按规定归档。预算调整时填报了预算单位项目支出调增申报表。

该项目指标为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

B23. 政府采购规范性

呈贡区水务局根据项目金额的大小，按照规定采用了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直接委托等方式进行采购，采购流程符合相关规定。

该项目指标为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个方面内容，由 11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24 分，实际得分 18.67 分，得分率 77.78%。

1. 产出数量

考察项目任务的达标情况。

C11. 建立区级协调会办制度



根据相关会议记录的查阅情况，未达到每个季度由总河（湖）长召开一次现场会办会的要求。

该项目指标为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0 分。

C12. 河长日常巡查制度落实情况

2020 年，市级河长开展巡河 12 次， 区级河（湖）长巡河 197 次，街道级河（湖）长巡河 146 次， 社区级河长巡河 242 次，制作了巡河统计表。对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交由相关责任部门处理。

该项目指标为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C13. 水质水量监测网络完善情况

水务局按照统一的标准规范开展每月水质水量监测和评价，每个月均按规定在区政府网站上发布有关监测成果。

C14. 信息管理系统建设情况

水务局将日常巡查、问题督办、情况通报、责任落实、信息公开等纳入信息一体化管理，信息管理系统基本完善。

该项目指标为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C15. 社会力量参与监督情况

水务局通过竖立在河湖边的河长公示牌信息，对公众公布了监督举报电话，微信公众号举报平台等信息，以信息化方式，畅通公众参与渠道，接受群众监督和举报。

该项目指标为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2. 产出质量

考察绩效指标的达成情况。

C21. 自然湿地面积保护率

根据自然资源局提供的数据，呈贡区湿地保护率为 83.65%。

该项目指标为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C22. 河流水质达标情况

根据 2020 年全年的水质监测月报，在呈贡区的 4 条河 7 段考核点中，洛龙河放马场段 5 月和 6 月水质未达标，马料河照西桥段 7 月和 12 月水质未达标。

该项目指标为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67 分。

C23. “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根据水务局提供的《2020 年呈贡水资源公报》，2020 年呈贡区用水总量约为 1807.90 万立方米，未超过“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规定的最高用水量。

该项目指标为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C24. 生活污水设施覆盖率

根据水务局提供的资料，2020 年呈贡区城镇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处理量 487.3825 万吨，城镇生活污水排放总量 513.0342 万吨，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为 95%。

该项目指标为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3. 产出时效

C31. 完成及时性

呈贡区考核河流水质均在 2020 年达到过目标水质，但期间也存在部分河流在个别月份水质下降到未达标的情况，详见下表：

2020年呈贡区入滇河流水质达标情况				
月份\河流	洛龙河	马料河	梁王河	捞渔河
1月	达标	达标	达标	断流
2月	达标	达标	达标	断流
3月	达标	达标	达标	断流
4月	达标	达标	达标	断流
5月	放马场段未达标	达标	达标	断流
6月	放马场段未达标	达标	达标	断流
7月	达标	照西桥段未达标	达标	断流
8月	达标	达标	达标	断流
9月	达标	达标	达标	断流
10月	达标	达标	达标	断流
11月	达标	达标	达标	断流
12月	达标	照西桥段未达标	达标	断流

该项目指标为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4. 产出成本

C41. 成本节约率

项目计划成本为 800 万元，实际支出为 653.34 万元，成本节约率为 18.21%。但也存在 2020 年河流水质有某几个月不完全达标或出现轻度污染的情况。

该项目指标为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社会公众满意度四个方面内容，由 4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36 分，实际得分 30.38 分，得分率 84.38%。

D11. 社会效益

评价要点分为 4 点

①提升居民幸福感（3 分）：根据问卷调查结果，认为通过整治，水质明显提升的问卷数占比为 62.5%。根据评分标准得 1.88 分。

②3 条入滇河道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是否提升到 90%以上（3 分）：根据水质监测月报，洛龙河放马场段 5 月和 6 月未达标、马料河照西桥段 7 月和 12 月未达标，水质达标率为 88.88%。根据评分标准得 2.5 分。

③纳入国家和省考核的地表水优良水体的比例提升到 60%以上（2 分）：根据水质监测月报，洛龙河江尾下闸段全年均达到良及以上。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④降低全区用水量、起到节约用水的效果（3 分）：根据呈贡区水务局提供的《2020 年呈贡水资源公报》用水情况，达到了昆明市水务局、昆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昆明市十三五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中的要求，起到了节约用水的效果。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D12. 生态效益

评价要点分为 3 点

①是否达到河渠库塘生态修复的目的（2 分）：2020 年呈贡区河流中未出现水体富营养化、蓝藻爆发等情况，并对出现的病虫害进行了及时治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②是否帮助滇池生态环境逐步改善（2 分）：通过对入滇河流的治理，滇池水质近年未出现明显恶化，对帮助滇池改善水质及环境有一定成效。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③每月河流（湖）水污染情况（4 分）：2020 年呈贡主要河流中，马料河照西桥段有 6 个月出现轻度污染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D13. 可持续影响

评价要点分为 3 点

①是否建立长效机制（3 分）：根据考核要求，各级河长每年进行自评并形成书面报告。河长定期开展巡河工作，对在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交由相关责任部门处理，并形成巡河工作台账。建立了社会平台，接受社会监督。每月均对水质进行检测，并向社会公布检测结果。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②居民对水质、河流污染等方面的投诉情况（3 分）：

2020 年，未出现居民对水质河流污染等问题进行大规模投诉的情况，投诉减少。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③是否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后续是否出现反弹情况（2分）：根据呈贡区水务局对市黑臭水体治理专项攻坚办公室出具的黑臭水体排查确认书，未出现黑臭水体。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D14. 社会公众满意度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本次绩效评价共发出 40 份调查问卷，收回有效调查问卷 40 份，调查对象对河长制工作的满意度得分为 83.75。

该项目指标为 8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建立生态调蓄库塘物联网监控系统

通过建设水质监测站、流量测验站，对每一个生态调蓄库塘入口水质、流量（水量），库塘出口水质、流量（水量）进行监测，以评估生态调蓄库塘的水处理效能。

（二）引入社会力量进行监督

向社会公布河（湖）长名单，在河渠湖库岸边显著位置设置公示牌，明确河（湖）长姓名、职务、职责、联系方式、责任范围、管护目标等内容。通过微信公众号建立监督举报平台，通过信息化方式，畅通公众参与渠道，接受群众监督和举报。加大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力度，突出深化河（湖）长制工作亮点的宣传，引导群众关心爱护河渠库塘，提高社



会公众对河渠库塘保护工作的责任意识和参与意识。

（三）推进河（湖）监测管理信息化

一是建立呈贡区河长制工作微信群和政务信息端口。二是建立跨部门的信息共享体系，实现河长制工作动态的共享通报机制，通过信息专报、简报和通报、微信公众号、qq 群等形式，及时发布河长制工作开展情况。三是各级河长安装使用移动河长 APP，实时了解、掌握河道水质情况。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部分项目绩效目标未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例如“区域水环境质量明显改善，水生态系统功能得到恢复，水环境安全得到有力保障”的绩效目标过于笼统，未将其细化分解为具体的指标，不利于工作目标的下发和具体执行。

（二）“河长制”宣传还不够

群众对河长制工作的认知广度和参与深度有待进一步提高，没有达到全民知晓和全民参与。根据问卷调查对被调查对象关于“河长制”认知度的结果，约 25%的被调查对象没有听说过“河长制”，而在没有听说过“河长制”的人中，有约 90%的人认为没有听说过“河长制”的原因是宣传不到位，仅有约 10%的人认为没有听说过“河长制”的原因是不关心。



（三）马料河照西桥段存在轻度污染的情况

根据 2020 年的水质监测月报，马料河照西桥段有 6 个月出现“轻度污染”的情况，主要超标污染物为 COD、氨氮、总磷。

七、有关建议

（一）细化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可以量化的考核指标。

（二）通过网络、媒体等渠道，加大对“河长制”的宣传力度，通过设立“市民河长”、聘请社会监督员、招募志愿者等多种形，引导群众关心爱护河渠库塘，在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的同时，提高社会公众对河渠库塘保护工作的责任意识和参与意识。

（三）加强水质监控，分析河流出现超标污染物的原因，针对不同超标污染物采取不同的治理方式。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0 年 10 月，根据昆明市水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滇池流域地表水水质一周不达标断面预警的函》水质通报情况，呈贡区马料河-照西桥生态补偿断面总磷连续超标。

2021 年 4 月 7 日，昆明市呈贡区河（湖）长制办公室向上级昆明市滇池流域河（湖）长办出具了《关于呈贡区马料河照西桥生态补偿水质自动站位置与实际断面位置不符的



情况报告》，水质污染的主要原因为昆明市滇管局组织建设的马料河照西桥生态补偿水质自动站位于官渡区矣六街道矣六村北侧，在马料河照西桥生态补偿水质自动站上游 30 米河道处有一污水排口，该处总磷浓度严重超标。通过卫星地图测量，马料河照西桥生态补偿水质自动站建站位置与呈贡区照西桥出境断面实际位置不符，其监测结果实际为马料河官渡区段水质情况。

截至绩效评价工作结束，上级单位未针对上述情况对昆明市呈贡区河（湖）长制办公室做出正式书面回复。

附件：

- （一）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 （二）评价人员
- （三）基础数据表
- （四）问卷调查表

昆明博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20 日



附件（一）

呈贡区水务局2020年全面深化河长制工作经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A. 项目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 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 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 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项目请示、上级部门文件、批复等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 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 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 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	相关制度、流程审批资料、成果资料等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 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事前绩效评估预期绩效报告、绩效申报表等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1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 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事前绩效评估预期绩效报告、绩效申报表等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 预算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项目预算申请材料等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 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资金支付单据、产出成果等
		B11. 资金到位率	2	1.77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财政资金下达文件、凭证等
		B12. 预算执行率	2	1.8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预算编制、支付凭证等
	B1. 资金管理	B13. 预算调整率	2	1.23	项目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的调整程度。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发生的调整除外）：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X100%	预算调整请示、批复等
		B1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财务制度、财务凭证等
B. 项目过程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实施的有效性。	评价要点： ①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相关制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二：

评价人员明细表

姓名	职务	职称	单位	签字
邢志艳	项目负责人	注册会计师、税务师	昆明博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邢志艳
祝雪艳	主评人	中级会计师	昆明博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祝雪艳
缪蕊	审计助理	初级会计师	昆明博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缪蕊
段森通	审计助理		昆明博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段森通
评价日期			2021年10月20日	
中介机构负责人：			杨昆慧	杨昆慧
日期：			2021年10月20日	

附件（三）：

基础数据表

项目名称：	呈贡区水务局2020年全面深化河长制工作经费			
评价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年度总体目标	到2020年，河（湖）长制工作步入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轨道；3条入滇河道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提升到90%以上；纳入国家和省考核的地表水优良水体（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提升到60%以上；区域水环境质量明显改善，水生生态系统功能得到恢复，水环境安全得到有力保障。			
预期实现的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期召开总河（湖）长现场会办会	4次
			河长日常巡查制度落实情况	完成
			水质水量监测网络完善情况	完成
			信息管理系统建设情况	完成
			社会力量参与监督情况	完成
		质量指标	自然湿地面积保护率	75%以上
			河流水质达标情况	水质达到指标
			“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用水量<7550万立方米
			生活污水设施覆盖率	95%
		时效指标	达到目标水质的时间节点	2020年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社会效益指标	①是否提升居民幸福感：通过实施河长制，改善周边居民生活居住质量。②3条入滇河道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是否提升到90%以上。③纳入国家和省考核的地表水优良水体（达到或优于Ⅲ类）的比例是否提升到60%以上④加强城镇生活节水：是否起到降低全区用水量、节约用水的效果。	
		生态效益指标	评价要点： ①是否靠近河渠岸带生态修复。②是否通过入滇河流治理，帮助滇池生态环境逐步改善。③每月河流（湖）水运情况。④是否全年12个月水运畅通“畅通”	
		可持续影响指标	①是否有建立长效机制。②通过河长制的实施，居民对水质、河流污染等方面的投诉次数明显减少。③是否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后续是否出现反弹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100%

附件（四）

调查问卷结果汇总表

题目	选项	选项情况	选项标准分	得分
第1题. 在本次问卷调查之前, 请问您是否了解“河长制”? (选择A、B回答第2题, 选择C回答第3题)	了解, 并且知道具体含义	11	10	7.05
	听说过, 但不了解具体含义	19	8	
	没有听说过	10	2	
第2题. 请问您是通过什么渠道了解“河长制”的?	通过河(湖)岸边竖立的河长公示牌、宣传标语等了解	14	10	8.13
	通过网络、新闻媒体了解	12	8	
	通过周围的人了解	4	2	
第3题. 请问您认为您不了解河长制的原因是什么?	不关心	1	10	5.50
	宣传不到位	9	5	
第4题. 近年来, 您认为日常中能见到的周边河(湖)水质如何?	与前几年相比水质有明显提升	25	10	8.13
	与前几年相比水质变化不明显	15	5	
	与前几年相比水质更差	0	0	
第5题. 您感觉现在向河流排放污水的情况有没有减少?	明显减少	33	10	9.13
	没有变化	7	5	
	比以前更多	0	0	
第6题. 您感觉现在河流(湖)周围的垃圾有没有减少?	明显减少	31	10	8.75
	没有变化	8	5	
	比以前更多	1	0	
第7题. 在您日常或偶尔能见到的河(湖)中, 是否还存在“黑臭水体”	没有见到	27	10	6.75
	有黑臭水体	13	0	
第8题. 您日常生活中是否见过如下图所示的警示牌或宣传牌?	见过	36	10	9.00
	没见过	4	0	
第9题. 您对目前河流(湖)生态治理的总体情况是否满意?	满意	27	10	8.38
	一般	13	5	
	不满意	0	0	
合计				70.81

